

健全责任体系 强化应急处置

市交警支队从严从紧抓实疫情防控

面对新一轮疫情防控严峻复杂形势，市交警支队严格按照“严丝合缝、滴水不漏”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统一思想，靠前一步，忠诚履职，以超常责任担当、超常工作力度、超常措施要求，做好内部疫情防控、外部道路管控，从严从紧落实各项工作措施，全警全力投入疫情防控阻击战，坚决维护全市道路交通秩序安全畅通，用实际行动守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健全责任体系，确保疫情防控更加组织有力。市交警支队党委把疫情防控作为对各级领导干部作风能力的一次大考，坚决扛牢“第一责任人”责任，在一线检验担当、锻炼能力、锤炼作风。支队先后召开党委疫情防控专题部署会、分析研判会、专题工作调度会，制定下发《济宁市公安局疫情防控交通管控工作方案》，全面强调部署组织协调、指挥调度、道路管控、安全防护、应急处置等工作，坚持“抓业务必须抓疫情防控”“两手抓、两手硬”的要求，建立健全从上到下完整的责任链条和责任体系，人人签订防控承诺书，层层压实责任，建立专项督查制度、责任倒查制度，严格执行战时纪律，切实把责任压实到每个人、压力传导到每个人，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以雷霆手段和更强担当全面落实各项工作措施，全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强化精细管理，确保交通管理服务更加精准规范。坚持精细化管理理念，紧盯每项工作、每个环节、每个流程，每个要素，集中研究制定工作导则，进一步细化措施、明确责任、规范流程、完善机制，切实把“严丝合

缝”“滴水不漏”的防疫要求落实、落细、落到具体，确保各项交通管控工作更加精准规范。支队先后制定下发《济宁市公安局公安交警疫情防控工作导则》《济宁公安车管所窗口单位疫情防控工作导则》，从组织领导、工作职责、勤务规范、后勤保障、物资储备，到“三区”管控、应急处突、事故处理防疫、窗口单位防疫、办案场所防疫、内部人员防疫、食堂防疫，进行全面明确规范，为疫情防控工作扎实开展提供有力保障。

强化内部防护，确保营区管理更加严密科学。坚持从严从紧、内外并重，组织召开疫情防控营区卫生管理工作部署会，制定下发《关于从严做好营区疫情防控及卫生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进一步扎实做好内部安全防护工作，坚决实现“零感染”。一是严格内控。组织临时核酸采样点采样及送检工作，抽调9名人员每周一、三、五开展核酸采样，截至目前核酸采样9次共送检3477人次；扎实开展内部人员测温、验码、戴口罩、不聚集、勤消毒等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建立办公区域消杀台账，安排专人每日2次对办公区域、营区、公共厕所等进行消毒，保持办公室通风，集中对所有公务用车进行全面消杀，驾驶车辆时统一佩戴防护口罩和防护手套，在出车前和完成任务后均使用酒精喷壶对车辆进行消杀。二是严防外人。组织对支队全体人员摸底统计，加强出入人员登记管理，建立《每日体温测试登记台账》，在办公楼大厅和办公区门口设置体温检测点，提醒进出人员按要求佩戴口罩，查验健康码、溯源码和72小时内核酸检测报告，

对未佩戴口罩人员及时进行劝离。三是加强储备。按照“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而无备”，多渠道积极筹备防疫物资，购买各类口罩、隔离衣、测温枪等防疫物资以及警用户外帐篷、手提式照明灯、警戒带、反光锥桶、警用背包、警用喊话器、停车指示牌、破胎器等执法装备，全力保障疫情防控与执勤执法管理需要，切实做到未雨绸缪、有备无患。四是严管严处。迅速研究制定疫情防控严峻形势下督导检查应急预案，加大日常监督检查力度，建立定期、不定期明察暗访督查机制，及时发现存在问题与不足，建立问题整改台账，限时销号整改，对于不按要求开展疫情防控和加强营区卫生管理的，严格追责问责。

强化应急处置，确保疫情应对更加快速有力。始终坚持立足于“有”，不断增强危机防范意识、应急处置意识，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保持高度思想警惕，全警备战、一切为战，以战时精神状态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道路交通管理应急处置预案。针对性改进应急措施，切实把具体措施细化到每个流程环节、每个作战单元，具体任务落实到人、到点、到位，确保工作预案细之又细、实之又实、便于操作。二是组织开展应急备战。建立应急演练领导指挥小组，组建临时指挥部，成立专项工作组，明确职责要求，构建扁平高效指挥运行体系，组织100人的疫情防控机动队。先后2次组织无计划、无预案实兵实装应急演练，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市公安局疫情防控应急演练快速集结任务，并组织奔赴疫情防控第一线，用行动筑起疫情防控安全

墙。三是备足备齐应急物资储备。制定物资装备配备标准，分门别类制定应急处突、机动队等人员名单和相应物资配备清单，提前做好防疫物资保障、执勤执法保障、通信保障、车辆保障、给养保障等准备工作，确保拉得出、用得上、打得赢。四是严格执行战时工作纪律要求。认真落实值班备勤工作，全体人员全部在岗在位，在全市64处疫情防控查验服务点，全市交警部门严格实行24小时勤务制度；支队值班领导坐镇指挥中心，值班人员24小时在岗在位，吃住在支队，应急处突队24小时待命；各种车辆、装备、武器时刻处于临战状态，一旦发生突发性案事件，确保能够快速反应、妥善处置。

通讯员 张腾



◀任城交警联合美团外卖开展“一盔一带”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提升广大群众交通安全意识，呼吁广大群众遵守交通法规，驾乘电动自行车规范佩戴安全头盔，提高自我保护意识。

■通讯员 陈倩 摄

▼为加大《山东省电动自行车管理办法》普及力度，切实提升电动自行车驾驶人的安全意识和法制意识，近日，邹城交警大队在人民广场开展交通安全主题宣传活动，引起广大群众对电动自行车管理新政策、新规定、新要求的了解和关注，营造浓厚的交通安全宣传氛围。

■通讯员 朱力 刘昕 摄



◀《山东省电动自行车管理办法》于今年5月1日开始施行，为进一步加强幼几交通安全意识，提升电动自行车驾乘人员交通安全教育，加强电动自行车管理管控工作，预防和减少中小学生各类交通事故，近日，北湖交警大队民警走进附属小学太白湖校区开展“新规”宣传活动。交警通过精心制作的ppt向小学生们讲解了佩戴安全头盔的重要性；发放了《致广大人民群众的一封信》，教育孩子们回家拿给家长们认真阅读。

■通讯员 鲍玉冰 摄



驾乘摩托车、电动自行车违法行为曝光台(第1期)

当事人	身份证号	违法行为	违法时间	违法地址	号牌号码
1 赵秋丽	370830*****3949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2 8:03:00	济宁北湖青莲路	济宁 0427083
2 鲍鹏鹏	370828*****1617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2 8:50:00	济宁北湖青莲路	济宁 1362898
3 王玉静	370811*****2827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4 9:11:00	济宁市济邹路	济宁 1259403
4 张园春	370683*****5228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4 9:12:00	济宁市济邹路	济宁 0075685
5 赵猛	370811*****2551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4 9:15:00	济宁市济邹路	济宁 1503817
6 刘鑫田	370811*****252X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4 9:16:00	济宁市济邹路	济宁 0792540
7 任兴琼	510922*****7962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4 9:17:00	济宁市济邹路	济宁 1099335
8 于伟	232330*****1219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4 9:30:00	济宁市红星中路	济宁 1293343
9 代丽美	370883*****1626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5 8:30:00	济宁市济邹路	济宁 0866519
10 陈凤茹	370811*****2526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5 8:41:00	济宁市济邹路	济宁 0076526
11 陈西峰	372930*****7074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5 8:50:00	济宁市济邹路	济宁 2323032
12 魏鲁齐	370811*****2836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5 8:51:00	济宁市济邹路	济宁 0874755
13 刘振华	370811*****2519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5 8:57:00	济宁市济邹路	济宁 0520877
14 刘坛珠	370481*****3220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6 9:00:00	济宁任城区任城大道与建设北路交叉路口	济宁 1203850
15 董汉文	370481*****3250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7 7:49:00	济宁任城区北二环路	济宁 1219853
16 张广茂	370883*****6214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7 8:03:00	邹城市金山大道	济宁 1789388
17 孟伟昊	370883*****5329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7 8:15:00	邹城市太平路	济宁 0034021
18 谷晨阳	370811*****0042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7 15:07:00	济宁市长虹路口	济宁 0531853
19 李云斌	370830*****5734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8 7:58:00	济宁市吴泰闸路	济宁 0955537
20 李瑞尚	370811*****2557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8 8:15:00	济宁市济邹路	济宁 0898665
21 陈凡强	370883*****481X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8 8:16:00	济宁任城区北二环路	济宁 1022625
22 李名名	372926*****2516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8 8:19:00	济宁市济邹路	济宁 0825830
23 郭翠娟	370802*****1822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8 8:40:00	济宁市龙行路	济宁 1437118
24 徐立尧	370827*****0057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8 8:56:00	济宁市龙行路	济宁 1024233
25 孙昭提	370829*****293X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9 7:37:00	机场路(经开段城市快速路)经开区南外环	济宁 0431099
26 邓宏安	370829*****2512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9 7:41:00	机场路(经开段城市快速路)经开区南外环	济宁 1205302
27 王保海	370883*****2511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9 8:30:00	邹城市普阳山路	济宁 0344265
28 周文骏	372924*****2713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9 8:46:00	济宁市车站西路	济宁 0522010
29 吴玉昊	370811*****2512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9 9:02:00	济宁市济邹路	济宁 0941646
30 王昭君	371082*****6747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6 9:51:00	济宁市洸河路	鲁 H60Y77
31 牛青松	370802*****2112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6 9:53:00	济宁市洸河路	鲁 H70W18
32 陈芳	370883*****5326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6 9:55:00	邹城市峰山路	鲁 HC1782
33 李芳英	370825*****6827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6 14:55:00	邹城市峰山路	鲁 H50E80
34 孔凡美	370825*****4420	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2022-5-6 14:59:00	邹城市峰山路	鲁 H73P81

高新区交警大队车管所 优化摩托车驾考服务

为应对近期摩托车驾驶证考试暴增的现状，高新区交警大队车管所积极改进工作模式，不断优化服务环节和业务流程，以更高效、更便捷的服务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

增加警力，提高服务效能。该大队增加警力支援考试工作，机动车驾驶理论考场工作人员由原来的3人增加至6人，改变人手不够的现状，解决当下考试业务繁重与监考人员不足矛盾。将工作任务进行再细化再调整，明确职责，加强队伍教育，筑牢为民服务思想，确保考试工作快速高效运转，提升群众满意度。

增加投入，优化考试环境。由于摩托车驾驶证报考人数较多，秩序难以维护，车管所着力改变现有的硬件环境，在等待区安装“迂回式排队隔离护栏”，让机动车理论考场门口排队拥挤的现象有了很大的改观，既保证了群众排队的秩序，又提高群众进入考场的效率。优化考试路线，改进考试流程，缩短考试时间，提高了考试效率。

加强告知，提升满意度。针对许多群众对考试工作不甚了解的现象，车管所将群众想知悉的问题以“想考摩托车驾驶证，这些功课要做”为题向社会公布，让群众在考前将相关功课做好，避免群众多跑路。在群众报名时送上一份印有考前如何学习、考试提醒等内容的考前须知单。将用心、贴心服务体现在每一个细微处。

通讯员 李欣

兖州交警大队 强管理治隐患保畅通

为营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兖州交警大队在严格疫情防控的同时，进一步强化路面管控，重拳整治路面顽疾，强管理、治隐患、保畅通，筑牢交通安全防线，确保辖区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

该大队以“砺剑行动”为主线，细化工作措施，紧盯整治重点，保持高压严管态势，加大对涉牌涉证、酒驾、醉驾、“三超一疲劳”、农用车违法载人、未按规定车道行驶、机动车违法停车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提高震慑力。坚持定点查处与流动巡查相结合，错时巡查与机动查处相结合，白天治理与夜间查控相结合，大力整治道路交通秩序，消除交通安全隐患，净化道路交通环境。

按照“警力跟着警情走”的原则，该大队科学部署警力，把警力最大限度地投放到路面上，提高路面的见警率、管事率，织密路面交通管控网。针对城区多条道路正在施工的实际情况，牢牢把握“点、线、面”的管控方式，根据交通流特点，加强早、中、晚高峰时段的交通疏导，防止发生交通拥堵。

与此同时，利用各种媒体、信息平台开展多方位的安全出行提示，向广大交通参与者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普及交通安全知识，引导大家自觉遵守交通法规，摒弃交通陋习，安全文明出行。

通讯员 王玉强 孔祥阔

汶上交警大队 严防疲劳驾驶

春夏之交是交通事故高发期，天气逐步升温，导致驾驶员注意力不集中、开车时打盹、未按规定车道行驶等现象增多，容易诱发道路交通事故。为确保辖区道路的安全畅通有序，汶上交警以预防事故为重点，根据季节道路交通形势和特点，有针对性地调整路面管控手段，采取多项措施，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全力营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该大队对辖区道路特点、天气情况、车流量、主要交通违法行为等进行分析研究，研究制定了有针对性的疲劳驾驶治理措施，确保当下疲劳驾驶治理工作有重点、有计划、有目标的全面有序开展。合理安排警力，摸排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严格控制交通事故易发、多发路段，加强对辖区重点线路和重点路段的巡逻管控，以零容忍的态度对疲劳驾驶违法行为，发现一起，纠正一起，处罚一起。针对疲劳驾驶违法行为易发生的午间、黄昏、凌晨重要时段，加强道路巡逻管控密度，巡逻中及时发现曲线行驶、超速行驶等具有疲劳驾驶特征的车辆，并通过警笛、喊话等方式提醒、警示驾驶员安全驾驶，坚决预防事故发生。边纠正边宣传，将执法第一线变为宣传教育第一线，要求民辅警在查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的同时，强化对春夏季疲劳驾驶危害的宣传，用典型事故案例警醒“春困”驾驶人；在路面执勤巡逻时用喇叭喊话等形式，提醒广大驾驶员小心驾驶，注意减速慢行，进一步提高交通参与者的安全意识。

通讯员 程龙龙

梁山交警大队 针对性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为提升客运车驾驶员交通安全意识，近日，梁山交警大队到县汽车站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活动中，宣教民警指出，安全是运输企业的生命线，没有安全就没有企业的发展，客运车辆驾驶员要时刻心系安全，发车前要认真对车辆安全系统进行检查，要提醒每一位乘客系好安全带，行车过程中要时刻谨慎，杜绝酒后驾驶、超速行驶、疲劳驾驶、开霸王车、未按规定车道行驶等，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

通讯员 张良稳

救助基金解民忧

近日，张某驾驶电动自行车在嘉祥县萌山路星河湾桥西处，与王某驾驶的电动自行车发生碰撞，致王某受伤，车辆受损，造成交通事故。经医院诊断王某伤情较为严重，需要住院治疗。在办案过程中，民警了解到伤者王某家庭困难无力承担救治费用，为避免其因为治疗费用问题耽误治疗，民警主动协助伤者家人申请道路交通事故救助基金，全力帮助其办理相关手续。最终，通过审核后成功为王某申请社会救助基金6万余元，使伤者得到及时救治，助其家庭渡过了难关。

通讯员 朱伟

儿童昏迷 民警急速送医

近日，邹城交警大队宣传科民警与八中队民警在人民广场举办《山东省电动车自行车管理办法》宣传活动，活动期间民警听到一位老人的求助，立即上前查看。

只见一位老人焦急地抱着一名双眼紧闭、昏迷不醒的男童，不断地向周围人求助，情况紧急，刻不容缓。“我来抱，赶紧上我们的车去医院”只见一位民警二话不说抱起男童上了警车，随即铁骑在前方开道，警车打开警灯、拉响警笛，一路飞驰向医院奔去。当时正是周末人流车流高峰期，民警一路用喊话器提示周边人员及车辆让行，仅用了4分多钟就把男童送到了医院，为孩子的救治赢得了宝贵的时间。

经过医生的救治男童恢复了清醒的状态，民警见男童情况有所好转，才安心地返回自己的岗位继续工作。

通讯员 朱力 时光耀